

常州市环境保护局

常环溧验〔2018〕39号

市环保局关于常州市拉赫氏牧业设备有限公司 畜牧机械设备制造项目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 设施验收意见的函

常州市拉赫氏牧业设备有限公司：

你公司《常州市拉赫氏牧业设备有限公司畜牧机械设备制造项目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验收申请》及《常州市拉赫氏牧业设备有限公司畜牧机械设备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等材料收悉。我局于2018年9月3日组织相关部门对该项目配套的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进行了现场检查，经研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位于溧阳市竹箦镇工业集中区环镇西路西，公司（原名常州市伐利牧业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畜牧机械和牧场清洗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公司于2006年8月委托常州市环境保护研究所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06年9月4日获得了溧阳市环保局的批复。

本次验收内容为已建成年产畜牧机械100套项目的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验收。

二、噪声及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落实情况

（一）噪声：项目主要噪声源为剪板机、卷板机、折弯机等设备，通过选用性能优质设备、隔声、减振、厂房屏蔽、距

离衰减等措施控制厂界噪声。

（二）固体废物：无危废产生；厂区车间内设置一般固废堆场用于暂存金属边角料、残次品等一般固废。

三、验收监测（调查）结果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编制的《常州市拉赫氏牧业设备有限公司畜牧机械设备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明：

（一）噪声：北厂界1#测点、东厂界2#测点、南厂界3#测点和西厂界4#测点昼间厂界环境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区标准。

（二）固体废物：全部按规定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

四、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

项目在设计过程中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要求建设了噪声与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经验收合格，同意投入运行。

项目投运后应做好以下工作：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监测，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加强固体废物，特别是危险废物的全过程管控，减少二次污染；强化环境风险防控措施，提高应对突发环境污染事件的能力；建立畅通的环境公众参与平台，加强与公众的沟通，公开环境信息。

常州市环境保护局

2018年9月25日

抄送：常州市溧阳环境执法局。